**附件一**

**2020年度天津市科学技术奖**

**提名工作手册**

二〇二〇年六月

**编 制 说 明**

为做好2020年度天津市科学技术奖提名工作，依据《天津市科学技术奖励办法》（天津市人民政府令2000年第33号发布，天津市人民政府令2015年第20号修订）、《天津市科学技术奖励办法实施细则》（津政发〔2005〕043号）和《天津市深化科技奖励制度改革方案》（津政办函〔2017〕92号）等有关规定，我局编制了《2020年度天津市科学技术奖提名工作手册》。主要内容包括：天津市科学技术奖提名材料规范要求、各奖项提名书填报要求及有关政策规定等。

请各提名单位、提名专家和项目候选单位依照执行。

**目 录**

[提名材料规范要求 1](#_Toc44325461)

[提名书填报要求 4](#_Toc44325462)

[自然科学奖 24](#_Toc44325463)

[技术发明奖 32](#_Toc44325464)

[科学技术进步奖 43](#_Toc44325465)

[科技重大成就奖 70](#_Toc44325466)

[国际科学技术合作奖 77](#_Toc44325467)

[补充说明 80](#_Toc44325468)

[关于外籍专家申报天津市科学技术奖的补充说明 81](#_Toc44325469)

[天津市科学技术奖提名项目公示要求 82](#_Toc44325470)

[规范样式与模板 84](#_Toc44325471)

[2020年度天津市科学技术奖提名项目公示情况说明 85](#_Toc44325472)

[2020年度天津市科学技术奖提名项目汇总表 87](#_Toc44325473)

[2020年度天津市科学技术奖提名材料自查表 88](#_Toc44325474)

[2020年度天津市科学技术奖提名专家账号申请表 89](#_Toc44325475)

[应用证明和经济效益证明参考格式 90](#_Toc44325476)

[形式审查条件 94](#_Toc44325477)

[自然科学奖形式审查不合格的情况 95](#_Toc44325478)

[技术发明奖形式审查不合格的情况 96](#_Toc44325479)

[科学技术进步奖形式审查不合格的情况 97](#_Toc44325480)

[学科分组 98](#_Toc44325481)

[自然科学奖学科（专业）分组 99](#_Toc44325482)

[技术发明和科学技术进步奖学科（专业）分组 101](#_Toc44325483)

**提名材料规范要求**

一、提名书形式

提名书是天津市科学技术奖评审的主要依据，项目完成单位须按照要求，客观、如实、准确、完整填写。

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和科学技术进步奖的提名书正文须登录 “天津市科技奖励管理信息系统”进行在线填写后导出，打印并盖章。附件材料须根据系统填报要求逐项上传电子版。附件纸质版单独打印，与提名书正文一并装订成册，左侧装订，**不要另加封皮**。

科技重大成就奖和国际科技合作奖的提名书使用本手册中提供的模板自行线下填写。

二、纸质提名书报送数量

提名科学技术奖各奖项应报送的纸质提名书数量如下：

科技重大成就奖、国际科技合作奖： 10份；

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科学技术进步奖：1份。

三、报送材料

专家提名的项目，报送材料包括：（1）纸质提名书；（2）公示情况说明（专家提名版，模板后附）。

单位提名的项目，报送材料包括：（1）纸质提名书；（2）出具的公示情况说明（单位提名版，模板后附）；（3）提名项目汇总表。

四、报送要求

报送的提名材料应符合如下要求，否则不予受理：

1、提名书中1份原件材料应在首页右上角注明“原件”字样，正文所有需签字或盖章页不得为复印件，附件中的经济效益专项审计报告、应用单位出具的主观应用证明和经济效益证明等材料要求原件，其他可为复印件；

2、所有提名书须在每项附件首页右上角标注附件编号；

3、报送的提名书中需签字或盖章处不得有遗漏，完成人签字须为本人手签，不得代签；

4、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和科学技术进步奖通过系统填报提交后导出的提名书正文应包含清晰、完整的背景水印；

5、提名书纸质版（含附件）应在100页之内(双面打印按2页计算)。

五、提名书填报系统的使用

登录<http://kjjl.kxjs.tj.gov.cn/>进入天津市科学技术奖励管理信息系统。

单位提名项目使用预分配的提名单位账号登录，自行设置若干填报人账号，使用填报人账号进行提名书填报。

专家提名项目的责任专家须按要求填写并提交《2020年度天津市科学技术奖提名专家账号申请表》（详见申请表下方填写说明），由受理单位核实后分配提名专家账号，使用提名专家账号登录后进行提名书填报。

推荐操作环境：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谷歌chrome或IE11浏览器。

提名书填报要求

天津市科学技术奖提名书

 年度（适用于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科技进步奖）

一、项目基本情况

奖种： 类别： 等级： 成果登记号：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中文 |  |
| 英文 |  |
| 主要完成人（贡献排序） |  |
| 主要完成单位（贡献排序）（盖章） |  |
| 提名者 |  |
| 主题词 |  |
| 所属学科  |  | 相关学科 |  |
| 所涉重点领域  |  |
| 所属科学技术领域 |  | 所属国民经济行业 |  |
| 任务来源： |
|  |
| 项目起止时间 | 至 | 外籍完成人 |  |

天津市科学技术局制

二、项目简介

三、项目详细内容

**1. 立项背景：**

**2. 详细科学技术内容：**

**3. 发现点：**

**4. 客观评价：**

**5. 应用情况：**

**6. 直接经济效益：**

（1）技术交易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万元） | 技术转让 | 技术开发 | 技术咨询 | 技术服务 |
| 转让 | 许可 | 入股 | 合计 |
| 累计金额 |  |  |  |  |  |  |  |
| 登记证明附件编号 |  |  |  | / |  |  |  |

（2）直接经济效益情况

（包括该项目所有“主要完成单位”直接取得的经济效益，如新增收入、新增利润、新增税收、创汇和节支等情况）

**7. 社会效益：**

四、主要技术支撑材料

（一）代表性论文（专著）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编号 | 论文（专著）名称/刊名/作者 | 影响因子 | 年卷页码 | 发表时间 | 通讯作者 | 第一作者 | 国内作者 | 他引次数 | 检索数据库 | 署名是否含国外单位 |
|  |  |  |  |  |  |  |  |  |  |  |

（二）主要他引论文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编号 | 被引论文名称/作者 | 引文名称/作者 | 引文发表刊名/影响因子 | 引文发表时间 |
|  |  |  |  |  |

（三）知识产权和标准规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编号 | 知识产权（标准）类别 | 知识产权（标准）具体名称 | 国家（地区） | 授权号（标准编号） | 授权（标准发布）日期 | 证书编号（标准批准发布部门） | 权利人（标准起草单位） | 发明人（标准起草人） | 有效状态 |
|  |  |  |  |  |  |  |  |  |  |

（四）曾获奖励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编号 | 获奖项目名称 | 获奖日期 | 奖励名称 | 获奖等级 | 授奖部门（单位） |
|  |  |  |  |  |  |
| 本表所填的奖励包括：国家、各地区、各部委、各行业协会等单位或组织设立的专业性或行业性奖励，以及由社会力量设立的科学技术奖励。已经获得国家或省部级科学技术奖的，除被列入推广项目外，不得再申报天津市科学技术奖。 |

五、主要完成人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证件号码 |  | 排名 |  |
| 性别 |  | 出生地 |  | 出生日期 |  |
| 国籍 |  | 民族 |  | 党派 |  |
| 工作单位 |  | 邮政编码 |  |
| 通讯地址 |  |
| 行政职务 |  | 移动电话 |  |
| 毕业学校 |  | 电子邮箱 |  |
| 毕业时间 |  | 最高学位 |  | 所学专业 |  |
| 技术职称 |  | 最高学历 |  | 从事专业 |  |
| 曾获奖励及荣誉 |  |
| 参加项目起止时间 | 自 至  |
| **主****要****学** **术****贡****献** |  |
| **声明：**本人同意完成人排名，遵守《天津市科学技术奖励办法》及其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承诺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保证所提供的有关材料真实有效，且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相应处理。如产生争议，保证积极配合调查处理工作。本人签名：      年   月   日 |

六、主要完成单位情况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完成单位排名 |  |
| 单位性质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通讯地址 |  |
| 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移动电话 |  |
| 传真 |  | 电子邮箱 |  | 邮政编码 |  |
| **技****术****开****发****和****应****用****的****主****要****贡****献** |  |
| **声明：**本单位同意完成单位排名，遵守《天津市科学技术奖励办法》及其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承诺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保证所提供的有关材料真实有效，且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相应处理。如产生争议，保证积极配合调查处理工作。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七、诚信承诺书

|  |
| --- |
| 本项目参加2020年度天津市科学技术奖评审，项目第一完成人、第一完成单位承诺如下：1、本项目所有知识产权归国内所有且无争议。2、如有外籍完成人，该完成人尊重中国现行的方针政策，无违反中国法律法规的不良记录，在本项目中取得的成果为代表国内单位取得。3、已向所有未列入项目主要完成人或主要完成单位的代表性论文作者、知识产权发明（培育）人和权利人明确告知以下情况和规定：①上述材料用于提名2020年度天津市科学技术奖；②天津市科技奖获奖项目所用主要技术支撑材料不得再次参评。已获得上述人员和单位的知情同意书面签字意见并存档备查。4、本项目所填报和提交的主要技术支撑材料均未在国家或省部级科学技术奖获奖项目中使用过，也未在本年度天津市科学技术奖其他提名项目中使用。5、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或因未如实告知上述情况而引起争议，且不能提供相应存档备查的证据，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相应处理。第一完成人（签字）：第一完成单位（公章）： |

八、提名意见（适用于提名机构、部门）

|  |  |
| --- | --- |
| 提 名 者 |  |
| 通讯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联 系 人 |  | 移动电话 |  |
| 电子邮箱 |  | 传 真 |  |
| 提名意见： |
|  |
| 提名该项目为天津市。 |
| **声明：**本单位遵守《天津市科学技术奖励办法》及其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承诺遵守评审工作纪律，所提供的提名材料真实有效，且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相应处理。如产生争议，保证积极调查处理。法人代表签名：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八、提名意见（适用于提名专家）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是否责任专家 |  | 证件号码 |  |
| 专家类型 |  |
| 工作单位 |  |
| 职称 |  | 学科专业 |  |
| 移动电话 |  | 电子邮箱 |  |
| 通讯地址 |   |
| 提名意见： |
|  |
| 提名该项目为天津市。 |
| **声明：**本人遵守《天津市科学技术奖励办法》及其实施细则，以及《2020年度天津市科学技术奖提名制实施方案》的有关规定，承诺遵守评审工作纪律，所提供的提名材料真实有效，且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本人已征求被提名者同意，本项目是本人本年度唯一提名项目；作为提名者，本人同意在项目公示时向社会公布；如产生争议，保证积极调查处理。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相应处理。  专家签名：  年 月 日 |

九、附件目录

|  |  |  |
| --- | --- | --- |
| 编号 | 附件类型 | 附件内容 |
|  |  |  |
|  |  |  |
|  |  |  |

**自然科学奖**

该类研究成果的体现形式是在公开发行的学术刊物上发表一年以上的学术论文或出版一年以上的学术专著，其重要科学结论已为国内外同行正面引用或应用。

**一、项目基本情况**

1、奖项：选择“自然科学奖”。

2、类别：选择“无”。

3、等级：选择“一等奖”、“二等奖”或“三等奖”。

4、成果登记号：在科技成果登记表的首页，由1个汉字和8个数字组成，如“津XXXXXXXX”。多个登记成果集成报奖的，选用最近登记的成果登记号。

　　5、项目名称（中文）：应当简明、准确地反映出项目的技术内容和特征，不超过30个汉字。

6、项目名称（英文）：项目的英文名称应翻译准确，不超过150个字符。

7、提名年份：选择“2020”。

8、主题词：填写3个至7个与项目技术内容密切相关的主题词，不超过30个汉字。

9、所属学科/代码：从下拉菜单中选择最适合的学科分类。跨学科项目在选择一个相对最适合的分类外，可另外选择一个相关学科分类。

10、所涉重点领域：项目研究内容涉及的重点领域，从下拉菜单中选择并说明涉及内容、涉及的子领域以及涉及程度等，不超过200个汉字。

11、所属科学技术领域：如实填写，不超过20个汉字。

12、所属国民经济行业：从下拉菜单中选择。

13、任务来源：指项目立项来源及受支持情况，按照先国家后地方，先计划项目后横向委托的顺序填写，不超过5项。

如选“国家及部委级计划/基金项目”或“省级及以下地方计划项目”需填写“任务下达单位”、“计划类型”（如：863计划）、“项目编号”和“项目名称”四项。

如选“社会横向委托项目”，须填写“委托单位”和“项目名称”。

如选“自选项目”，该行的其它项都不需要填写。

14、项目起止时间：项目起始时间填写项目立项或开始研究的时间；项目完成时间填写代表性论文中最近1篇发表的时间。

**二、项目简介**

简要介绍项目的主要研究内容、科学发现、科学价值，取得的技术成果以及曾获得的奖励等情况，应反映项目的总体概况。不超过1000个汉字。

**三、项目详细内容**

项目详细内容应按照要求，详实、准确、全面地填写。注意每栏的字数限制。

**1、立项背景**：简明扼要地概述立项时国内外相关科学技术状况，主要存在的问题和技术难点及立项目的。不超过800个汉字。

**2、详细科学技术内容**：是考核、评价该项目是否符合授奖条件的主要依据，凡涉及该项科学技术实质内容的说明、论证及实验结果等，均应直接叙述，一般不应采取见其他附件的表达形式。详细内容是项目的科学研究内容在创造性方面的归纳提炼，须有“四、主要技术支撑材料”中填报的代表性论文和主要他引论文作为支撑，应围绕代表性论文，着重写明提出的主要学术观点、发现的自然现象、提示的科学规律等方面取得的成果，并结合主要他引论文，体现研究成果被公认的情况，阐述项目产生的影响及效果。

**3、发现点**：发现点是项目详细内容在创新性方面的归纳与总结，应简明、准确阐述，每个发现点应是相对独立存在的。发现点须由“主要技术支撑材料”中填报的不超过8篇代表性论文作为支撑，**须通过系统选项明确每条发现点由哪篇代表性论文支撑**。未在“四、主要技术支撑材料”填写而作为附件“其他证明材料”提供的论文不得单独用于支撑发现点。发现点总计不应超过400个汉字。

**4、客观评价**：应就提名项目的总体科学技术水平，围绕发现点的原创性、公认度和科学价值等方面进行客观评价，鼓励同当前国内外最先进的同类研究进行直接比较。须通过主要他引论文、曾获科技奖励、国内外同行在学术刊物或学术会议中的评论意见等公开的第三方材料加以证明，附件中须提供佐证材料并在正文中标注附件编号。除技术参数外，不应包含科学发现方做出的评价性结论。不超过800个汉字。

**5、应用情况**：提名自然科学奖项目可不填此栏目。如有应用，可参照科学技术进步奖的要求进行填写。

**6、直接经济效益：**提名自然科学奖项目可不填此栏目。如产生经济效益，可参照科学技术进步奖的要求进行填写。

**7、社会效益**：指提名项目在推动科学技术进步，保护自然资源或生态环境；提高国防能力；保障国家和社会安全；改善人民物质、文化、生活及健康水平等方面所起的作用。不超过800个汉字。

**四、主要技术支撑材料**

请按实际内容填写。在已获国家或省部级科学技术奖励的项目中已经作为技术支撑使用过的代表性论文、专著、知识产权和标准规范等材料，不得重复使用。

**1、代表性论文（专著）**

代表性论文（专著）必须在公开发表的学术刊物上发表或作为学术专著出版一年以上，即在**2019年6月30日**以前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专著），数量不应超过8篇，按重要程度排序，代表性论文须上传全文、专著须上传封面、版权、作者、目录及其他必要页作为附件，上传文件名应为论文（专著）名称。“作者”、“通讯作者”、“第一作者”按原文语言填写；“国内作者”包括论文专著所有国内作者，须填写中文姓名。

代表性论文（专著）须以国内为主完成，知识产权归属国内所有，署名的第一单位须为国内单位。所有作者都不是项目主要完成人的不能作为代表性论文（专著）。综述性论文不得作为代表性论文。

代表性论文（专著）中包括未列入项目完成人的共同作者的，须征得共同作者的书面知情同意。

附件须上传由具有资格的检索机构提供的代表性论文检索报告全文。影响因子、他引次数来源须一致，并标注检索数据库。

没有通讯作者概念的论文，相应栏目可不填写。

**2、主要他引论文**

填写代表性论文或专著的主要他引论文，着重突出代表性论文被公认的情况。主要他引论文数量不应超过8篇，按所引的代表性论文顺序排列，须上传主要他引论文的首页、引用页和文献页作为附件，上传文件名应为引文名称。

**3、知识产权和标准规范**

提名自然科学奖项目可不填写。如自愿填写，可参考科学技术进步奖的填报要求。

**4、曾获奖励情况**

填写国家、各地区、各部委、各行业协会等单位或组织设立的专业性或行业性奖励，以及由社会力量设立的科学技术奖励。已经获得国家或省部级科学技术奖的，除被列入推广项目外，不得再申报天津市科学技术奖。须上传所获奖励的证明材料作为附件，上传文件名应为“获奖年度+奖励名称+获奖等级”。

**五、主要完成人情况**

项目主要完成人必须是代表性论文的作者，应按完成人贡献大小排序，分别填写。

提名一等奖的项目主要完成人不得超过12人，二等奖项目不得超过8人，三等奖项目不得超过5人。

完成人参与项目的开始时间不应早于项目起始时间。

“主要学术贡献”填写完成人在本项目中所做主要工作，**须通过系统选项明确在第几发现点中做出贡献以及是哪篇代表性论文的第几作者。**未在“四、主要技术支撑材料”填写而作为附件“其他证明材料”提供的论文不得用于支撑完成人贡献。不超过300个汉字。

**六、主要完成单位情况**

项目主要完成单位必须是至少一篇代表性论文的署名单位，应按完成单位贡献大小排序，分别填写。

主要完成单位须为独立法人单位，第一完成单位须在津注册登记。提名一等奖的项目主要完成单位不得超过7个，二等奖项目不得超过5个，三等奖项目不得超过3个。

完成单位录入的名称应与公章完全一致。经过更名、重组或企业化转制的单位应注意使用最新的单位名称。如证明材料中存在使用更名前单位名称的情况，应加以说明并在附件中提供管理部门出具的更名批准文件或相应材料。

“技术开发和应用的主要贡献”填报内容不超过400个汉字。

**七、诚信承诺书**

项目第一完成人和第一完成单位须在诚信承诺书上签字盖章，就外籍完成人、项目知识产权归属、未列入主要完成人和主要完成单位的知情同意、主要技术支撑材料使用的合规性等方面做出相应承诺。

**八、提名意见**

分提名专家和提名机构、部门两个版本，分别由提名者填写，内容包括：根据项目创造性特点，科学技术水平和应用情况并参照相应奖种条件写明提名理由和结论性意见，提名专家签字，提名机构、部门由法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提名意见”填报内容不超过300个汉字。

**九、附件目录**

附件是提名项目的证明文件和辅助补充材料，须按要求提供必备附件，其中主要技术支撑材料的佐证材料在填写相关材料详细信息时提供，其他各类附件在填报系统中“上传附件”栏目选择附件类型并逐项上传，上传文件名应能体现附件内容。提名书纸质版的附件装订顺序须与附件目录保持严格一致。

自然科学奖主要附件内容和顺序：

①代表性论文（专著）：纸质版只装订论文首页和专著版权页；

②主要他引论文：纸质版只装订首页和被引文献页；

③代表性论文引用情况检索报告：纸质版只装订首页和盖章页；

④其他主要技术支撑材料：提名书“四、主要技术支撑材料”中填写的知识产权和标准规范、成果科技奖励等其他主要技术支撑材料须在此处按要求逐项上传相应佐证材料，不得遗漏。其中，纸质版中专利只装订说明书摘要页或证书，标准只装订首页和前言页，其他知识产权装订证书复印件

⑤第三方评价证明材料：包括科技计划项目结项报告、成果鉴定、查新报告等第三方评价证明材料。电子版上传全文，纸质版只装订关键页（包括基本信息页、人员页、盖章页等）。

⑥外籍专家工作证明：主要完成人中包含外籍专家的，须提供外籍完成人在国内单位连续任职工作不少于3年，每年在华工作时间不少于6个月的聘用合同及其他必要材料，整理为一个文件上传，纸质版可只装订关键页（包括人员信息页、工作周期、盖章页等）。

⑦其他证明材料：其他提名单位认为有助于反映项目研究内容和研究水平或反映完成人所做贡献的证明材料。不得提供超出“主要技术支撑材料”范围的论文、专著和知识产权材料。电子版上传全文，纸质版可只装订关键页。

为便于排序，系统允许自由填写附件编号，须确保正式上报的附件编号从1开始，保持连续，各类附件应按上述规定的顺序排列。

上级部门领导讲话、贺信以及报纸、网站信息、个人信函等均视为无效证明，不得作为附件提供。

**技术发明奖**

提名技术发明奖的项目应是运用科学技术知识对产品（包括各种仪器、设备、器械、工具、零部件以及生物新品种等）、工艺（包括农业、工业、医疗卫生等领域的各种技术方法）、材料（包括用各种技术方法获得的新物质等）、系统（指产品、工艺和材料的技术综合）等做出重要技术发明，已取得授权的发明专利并实施应用一年以上的成果。

**一、项目基本情况**

1、奖项：选择“技术发明奖”。

2、类别：选择“无”。

3、等级：选择“一等奖”、“二等奖”或“三等奖”。

4、成果登记号：在科技成果登记表的首页，由1个汉字和8个数字组成，如“津XXXXXXXX”。多个登记成果集成报奖的，选用最近登记的成果登记号。

5、项目名称（中文）：应当简明、准确地反映出项目的技术内容和特征，不超过30个汉字。

6、项目名称（英文）：项目的英文名称应翻译准确，不超过150个字符。

7、提名年份：选择“2020”。

8、主题词：填写3个至7个与项目技术内容密切相关的主题词，不超过30个汉字。

9、所属专业/代码：从下拉菜单中选择最适合的专业分类。跨专业项目在选择一个相对最适合的分类外，可另外选择一个相关专业分类。

10、所涉重点领域：项目研究内容涉及的重点领域，从下拉菜单中选择并说明涉及内容、涉及的子领域以及涉及程度等，不超过200个汉字。

11、所属科学技术领域：如实填写，不超过20个汉字。

12、所属国民经济行业：从下拉菜单中选择。

13、任务来源：指项目立项来源及受支持情况，按照先国家后地方，先计划项目后横向委托的顺序填写，不超过5项。

如选“国家及部委级计划/基金项目”或“省级及以下地方计划项目”需填写“任务下达单位”、“计划类型”（如：973计划）、“项目编号”和“项目名称”四项。

如选“社会横向委托项目”，须填写“委托单位”和“项目名称”。

如选“自选项目”，该行的其它项都不需要填写。

14、项目起止时间：项目起始时间填写项目立项或开始研究的时间；项目完成时间填写项目整体技术首次应用的时间。

**二、项目简介**

简要介绍项目主要内容、特点及应用效果，取得的技术成果以及曾获得的奖励等情况，应反映项目的总体概况。不超过1000个汉字。

**三、项目详细内容**

项目详细内容应按照要求，详实、准确、全面地填写。注意每栏的字数限制。

**1、立项背景**：简明扼要地概述立项时国内外相关科学技术状况，主要存在的问题和技术难点及立项目的。不超过800个汉字。

**2、详细科学技术内容**：是考核、评价该项目是否符合授奖条件的主要依据，凡涉及该项科学技术实质内容的说明、论证及实验结果等，均应直接叙述，一般不应单独采取见其他附件的表达形式。详细内容是项目的技术原创性内容的归纳提炼，应围绕发明专利，着重写明前人所没有的、具有创造性的关键技术等方面取得的成果。项目详细技术内容应有附件中提供的主要技术支撑材料和其他证明材料予以支撑，并在相关位置标注材料的附件编号。

**3、发明点：**发明点是项目详细内容在原创技术方面的归纳与总结，应简明、准确阐述，每个发明点应是相对独立存在的。发明点须由“主要技术支撑材料”中填报的已授权发明专利作为支撑，**须通过系统选项明确每条发明点由哪项发明专利支撑。**未在“四、主要技术支撑材料”填写而作为附件“其他证明材料”提供的专利不得单独用于支撑发明点。发现点总计不应超过400个汉字。

**4、客观评价**：应就提名项目的总体科学技术水平，围绕项目的首创性、先进性和技术价值等方面进行客观评价，鼓励同当前国内外最先进的同类技术进行直接比较。应提供应用证明、经济效益证明、曾获科技奖励、检测报告、成果鉴定、查新报告或国内外同行在学术刊物或学术会议中的评论意见等公开的第三方材料加以证明，在正文中标注佐证材料的附件编号。除技术参数外，不应包含技术发明方做出的评价性结论。不超过800个汉字。

**5、应用情况：**应就该项目整体技术的生产、应用、推广等进行概述，要求已正式应用一年以上，即在**2019年6月30日**以前应用。试用和验证不得作为应用情况。附件中应提供能够证明技术应用情况的佐证材料。不超过800个汉字。

应用情况应包括相关技术在主要合作和应用单位的转化和使用情况，须说明成果研发单位与转化/应用单位间的合作方式并提供相应的协议作为证明材料。研发单位自身技术转化的说明具体情况。

主观出具的应用证明材料可参考本手册中提供的模板，鼓励使用客观证明材料（合同、协议、使用报告等）。应用证明材料应能充分反映该技术发明的应用起止时间、应用成果名称、应用单位、单位地址、应用范围、数量、效果并标注应用单位联系方式。主观出具的应用证明须加盖应用单位公章。

 一份材料同时作为应用证明和经济效益证明的，需同时满足应用证明和经济效益证明材料的要求。

**6、直接经济效益：**应为该项目填报的所有“主要完成单位”直接取得的经济效益，包括但不限于近3年取得的新增收入、新增利润、新增税收、创汇和节支等情况，应列明各项数据的主要来源和计算依据。附件中应提供必要的证明材料作为支撑。不超过800个汉字。

非参与项目提名的“主要完成单位”取得的经济效益应在“应用情况”中作为应用推广效益填报，不得纳入直接经济效益计算。没有直接经济效益的请直接跳过。

经济效益的证明材料须写明应用成果名称、应用单位名称、应用成果起止时间、应用单位地址与邮编、应用单位联系人与电话，并由应用单位主管会计师签字，加盖应用单位财务专用章。可参考本手册及提名填报系统中提供的经济效益证明模板，如不采用该格式，须能够反映出上述内容。

项目须对技术交易产生的直接经济效益进行专项统计，项目签署的技术转让、开发、咨询、服务类合作协议经过技术合同认定登记的，须按照类别统计累计额度，并在附件中上传技术合同认定登记证明，文件名应为技术合同类型。未经认定登记的技术合同无效，登记证明中成果拥有方不在主要完成单位之列的不属于直接经济效益，以上两者均不得纳入数据统计。

提名技术发明一等奖的，应在提供《经济效益证明》的同时提供具有资质的审计机构出具的经济效益审计报告。《审计报告》所审计的经济效益应对直接经济效益的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只对《经济效益证明》进行审计的《审计报告》无效，凡在《审计报告》中注明“只供奖励评审专用”等类似字样的《审计报告》无效。《审计报告》须为针对项目涉及内容的**专项**审计报告，应注明项目名称和主要完成单位，审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近3年项目取得的直接经济效益，审计结果须与提名书正文中使用的数据相一致，企业年度审计报告无效。

**7、社会效益：**指提名项目在推动科学技术进步，保护自然资源或生态环境；提高国防能力；保障国家和社会安全；改善人民物质、文化、生活及健康水平等方面所起的作用。不超过800个汉字。

**四、主要技术支撑材料**

请按实际内容填写。在已获国家或省部级科学技术奖励的项目中已经作为技术支撑使用过的代表性论文、专著、知识产权和标准规范等材料，不得重复使用。须注意以下各类支撑材料的填报数量限制，超出数量的证明材料可作为“其他证明材料”在附件中提供，可在“项目详细内容”中引用，但不得作为“主要技术支撑材料”填报，不作为专家评审的主要参考依据，不可引用以支撑发明点和完成人技术贡献。

**1、代表性论文（专著）**

提名技术发明奖的项目无须填写。如自愿填写，可参考科学技术进步奖的填报要求。

**2、主要他引论文**

提名技术发明奖的项目不应填写。

**3、知识产权和标准规范**

填写项目取得的已经批准或授权的主要知识产权（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计算机软件著作权、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植物新品种权）和标准规范等，数量不应超过10项，按重要程度排序。专利须上传说明书全文（含摘要页、权利要求书和说明书）、标准须上传标准全文，其他知识产权上传证书作为附件，上传文件名应为知识产权和标准规范的具体名称。未获得授权的专利不得作为主要技术支撑材料。

专利和标准依据表格要求逐项填写。计算机软件著作权授权号填写登记号，授权日期填写证书签发日期，权利人填写著作权人，发明人可不填；植物新品种权授权号填写品种权号，权利人填写品种权人，发明人填写培育人；集成电路布线图设计授权号填写布图设计登记号，授权日期填写颁证日期，发明人可不填。

发明人（包括培育人）或权利人均不是项目主要完成人（完成单位）的知识产权不得作为技术支撑材料。

处于不同办理状态（已申请/已授权）的知识产权视为同一知识产权，在国家或省部级科学技术奖获奖项目中使用过的不得再次使用。

所列知识产权由多人发明（培育）或权属共有的，须已征得所有未列入项目主要完成人或主要完成单位的知识产权权利人和发明人（包括培育人）的知情同意。

**4、曾获奖励情况**

填写国家、各地区、各部委、各行业协会等单位或组织设立的专业性或行业性奖励，以及由社会力量设立的科学技术奖励。已经获得国家或省部级科学技术奖的，除被列入推广项目外，不得再申报天津市科学技术奖。须上传所获奖励的证明材料作为附件，上传文件名应为获奖年度+奖励名称+获奖等级。

**五、主要完成人情况**

项目主要完成人应在主要技术支撑材料中有所体现，并按实际贡献大小排序，分别填写。成果登记不可单独作为证明材料支撑完成人贡献，不可用于约束完成人排序。

提名一等奖的项目主要完成人不得超过12人，二等奖项目不得超过8人，三等奖项目不得超过5人。

完成人参与项目的开始时间不应早于项目起始时间。

“主要技术贡献”填写完成人在本项目中所做主要工作，不超过300个汉字。**须通过系统选项明确在第几发明点中做出贡献以及是哪项主要技术支撑材料的第几完成人**。无法通过主要技术支撑材料证明贡献的完成人须在系统中勾选相应选项，并通过国家或省部级科技计划项目结项报告、科技成果鉴定等第三方评价证明材料佐证完成人所作贡献。

**六、主要完成单位情况**

项目的主要完成单位必须在主要技术支撑材料中有所体现，应按完成单位贡献大小排序，分别填写。

主要完成单位须为独立法人单位，第一完成单位须在津注册登记。提名一等奖的项目主要完成单位不得超过7个，二等奖项目不得超过5个，三等奖项目不得超过3个。

完成单位录入的名称应与公章完全一致。经过更名、重组或企业化转制的单位应注意使用最新的单位名称。如证明材料中存在使用更名前单位名称的情况，应加以说明并在附件中提供管理部门出具的更名批准文件或相应材料。

 “技术开发和应用的主要贡献”填报内容不超过400个汉字。

**七、诚信承诺书**

项目第一完成人和第一完成单位须在诚信承诺书上签字盖章，就外籍完成人、项目知识产权归属、未列入主要完成人和主要完成单位的知情同意、主要技术支撑材料使用的合规性等方面做出相应承诺。

**八、提名意见**

分提名专家和提名机构、部门两个版本，分别由提名者填写，内容包括：根据项目创造性特点，科学技术水平和应用情况并参照相应奖种条件写明提名理由和结论性意见，提名专家签字，提名机构、部门由法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提名意见”填报内容不超过300个汉字。

**九、附件目录**

附件是提名项目的证明文件和辅助补充材料，须按要求提供必备附件，其中主要技术支撑材料的佐证材料在填写相关材料详细信息时提供，其他各类附件在填报系统中“上传附件”栏目选择附件类型并逐项上传，上传文件名应能体现附件内容。提名书纸质版的附件装订顺序须与附件目录保持严格一致。

技术发明奖主要附件内容和顺序：

①主要技术支撑材料：提名书“主要技术支撑材料”中填写的支撑材料须在此处按要求逐项上传相应佐证材料，不得遗漏。纸质版中论文只装订首页，专著只装订版权页，专利只装订说明书摘要页或证书，标准只装订首页和前言页，其他知识产权装订证书复印件；

②技术合同认定登记：“直接经济效益”部分填报的各类技术交易，须在此处提供技术合同认定登记证明作为附件，统计额度不得超出提供的附件范围，登记证明按照类别分别整理为一个附件上传；

③第三方评价证明材料：包括科技计划项目结项报告、成果鉴定、查新报告等第三方评价证明材料。电子版上传全文，纸质版只装订关键页（包括基本信息页、人员页、盖章页等）。

④应用和经济效益证明：客观证明材料上传全文，纸质版只装订首页、签字盖章等关键页；主观证明材料要求装订原件；

⑤经济效益审计报告：仅一等奖提名项目提供，上传审计报告全文；纸质版只装订首页、签字盖章等关键页；

⑥行政审批文件：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审批的相关行业（如新药、医疗器械、动植物新品种、农药、肥料、兽药、食品、通信设备、压力容器等），须提供国家有关部门出具的已获批一年以上的行政审批文件，如新药证书、医疗器械许可证等；

⑦外籍专家工作证明：主要完成人中包含外籍专家的，须提供外籍完成人在国内单位连续任职工作不少于3年，每年在华工作时间不少于6个月的聘用合同及其他必要材料，整理为一个文件上传，纸质版可只装订关键页（包括人员信息页、工作周期、盖章页等）。

⑧其他证明材料：其他提名单位认为有助于反映项目研究内容和研究水平或反映完成人所做贡献的证明材料。不得提供超出“主要技术支撑材料”范围的论文、专著和知识产权材料。电子版上传全文，纸质版可只装订关键页。

为便于排序，系统允许自由填写附件编号，须确保正式上报的附件编号从1开始，保持连续。各类附件应按上述规定的顺序排列，其中主要技术支撑材料内部可根据重要程度调整不同类型材料的附件顺序，但同类材料不得拆分。

上级部门领导讲话、贺信以及报纸、网站信息、个人信函等均视为无效证明，不得作为附件提供。

**科学技术进步奖**

提名科学技术进步奖的项目应当是结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存在的具体技术问题所开展的技术研究与开发所取得的成果，特别强调成果应用后所取得的成效。凡未进入实际应用阶段，不能提名科学技术进步奖。

**一、项目基本情况**

1、奖项：选择“科学技术进步奖”。

2、类别：选择 “开发类”、“公益类”、“推广类”或“重大工程类”。

①开发类项目包括在科学研究和技术开发活动中，完成具有重要市场价值的产品、技术、材料、设计和生物品种及其应用推广。土建、水利工程类项目应提名技术开发类；

②公益类项目包括标准、计量、环保、科普、资源、医疗卫生等。医疗卫生类成果，属于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类项目，尚未到临床应用阶段，不能提名科学技术进步奖；

③推广类项目包括列入国家级或省市级科技成果推广计划并已验收的成果，或者实施国家级推广计划指南项目的成果（应提供实施许可协议）。

④重大工程类是指列入市级以上（含市级）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重大综合性基本建设工程、科学技术工程等；

3、等级：选择“一等奖”、“二等奖”或“三等奖”。

4、成果登记号：在科技成果登记表的首页，由1个汉字和8个数字组成，如“津XXXXXXXX”。多个登记成果集成报奖的，选用最近登记的成果登记号。

5、项目名称（中文）：应当简明、准确地反映出项目的技术内容和特征，不超过30个汉字。

6、项目名称（英文）：项目的英文名称应翻译准确，不超过150个字符。

7、提名年份：选择“2020”。

8、主题词：填写3个至7个与项目技术内容密切相关的主题词，不超过30个汉字。

9、所属专业/代码：从下拉菜单中选择最适合的专业分类。跨专业项目在选择一个相对最适合的分类外，可另外选择一个相关专业分类。

10、所涉重点领域：项目研究内容涉及的重点领域，从下拉菜单中选择并说明涉及内容、涉及的子领域以及涉及程度等，不超过200个汉字。

11、所属科学技术领域：如实填写，不超过20个汉字。

12、所属国民经济行业：从下拉菜单中选择。

13、任务来源：指项目立项来源及受支持情况，按照先国家后地方，先计划项目后横向委托的顺序填写，不超过5项。

如选“国家及部委级计划/基金项目”或“省级及以下地方计划项目”需填写“任务下达单位”、“计划类型”（如：973计划）、“项目编号”和“项目名称”四项。

如选“社会横向委托项目”，须填写“委托单位”和“项目名称”。

如选“自选项目”，该行的其它项都不需要填写。

14、项目起止时间：项目起始时间填写项目立项或开始研究的时间；项目完成时间填写项目整体技术首次应用的时间。

**二、项目简介**

简要介绍项目主要内容、特点及应用效果，取得的技术成果以及曾获得的奖励等情况，应反映项目的总体概况。不超过1000个汉字。

**三、项目详细内容**

项目详细内容应按照要求，详实、准确、全面地填写。注意每栏的字数限制。

**1、立项背景**：简明扼要地概述立项时国内外相关科学技术状况，主要存在的问题和技术难点及立项目的。不超过800个汉字。

**2、详细科学技术内容**：是考核、评价该项目是否符合授奖条件的主要依据，凡涉及该项科学技术实质内容的说明、论证及实验结果等，均应直接叙述，一般不应采取见其他附件的表达形式。详细内容是项目的技术进步内容的归纳提炼，应围绕主要技术难点，要着重写明应用、集成先进技术，促进行业技术升级等方面取得的成果。项目详细技术内容应有附件中提供的主要技术支撑材料和其他证明材料予以支撑，并在相关位置标注材料的附件编号。

**3、创新点：**创新点是项目详细内容在先进技术集成、升级方面的归纳与总结，应简明、准确阐述，每个创新点应是相对独立存在的。创新点须由“主要技术支撑材料”中填报的代表性论文、知识产权和标准规范作为支撑，须通过系统选项**明确每条创新点由哪项主要技术支撑材料支撑**。未在“四、主要技术支撑材料”填写而作为附件“其他证明材料”提供的证明材料不得单独用于支撑创新点。发现点总计不应超过400个汉字。

**4、客观评价**：应就提名项目的总体科学技术水平，围绕项目的创新性、应用效益和经济社会价值等方面进行客观评价，鼓励同当前国内外最先进的同类研究进行直接比较。应提供应用证明、经济效益证明、曾获科技奖励、检测报告、成果鉴定、查新报告或国内外同行在学术刊物或学术会议中的评论意见等公开的第三方材料加以证明，在正文中标注佐证材料的附件编号。除技术参数外，不应包含技术开发方做出的评价性结论。不超过800个汉字。

**5、应用情况：**应就该项目整体技术的生产、应用、推广等进行概述，要求已正式应用一年以上，即在**2019年6月30日**以前应用。试用和验证不得作为应用情况。附件中应提供能够证明技术应用情况的佐证材料。不超过800个汉字。

应用情况应包括相关技术在主要合作和应用单位的转化和使用情况，须说明成果研发单位与转化/应用单位间的合作方式并提供相应的协议作为证明材料。研发单位自身技术转化的说明具体情况。

主观出具的应用证明材料可参考本手册中提供的模板，鼓励使用客观证明材料（合同、协议、使用报告等）。应用证明材料应能充分反映该技术发明的应用起止时间、应用成果名称、应用单位、单位地址、应用范围、数量、效果并标注应用单位联系方式。主观出具的应用证明须加盖应用单位公章。

一份材料同时作为应用证明和经济效益证明的，需同时满足应用证明和经济效益证明材料的要求。

房屋、桥梁、道路等土木工程专业项目或为该类项目配套开发的技术，应在附件中提供工程验收报告，且工程应已安全使用或运行二年以上（即在**2018年6月30日**以前应用）。

**6、直接经济效益：**应为该项目填报的所有“主要完成单位”直接取得的经济效益，不限于近3年取得的新增收入、新增利润、新增税收、创汇和节支等情况，应列明各项数据的主要来源和计算依据。附件中应提供必要的证明材料作为支撑。不超过800个汉字。

非参与项目提名的“主要完成单位”取得的经济效益应在“应用情况”中作为应用推广效益填报，不得纳入直接经济效益计算。没有直接经济效益的请直接跳过。

经济效益的证明材料必须写明应用成果名称、应用单位名称、应用成果起止时间、应用单位地址与邮编、应用单位联系人与电话，并由应用单位主管会计师签字，加盖应用单位财务专用章。可参考本手册及提名填报系统中提供的经济效益证明模板，如不采用该格式，须能够反映出上述内容。

项目须对技术交易产生的直接经济效益进行专项统计，项目签署的技术转让、开发、咨询、服务类合作协议经过技术合同认定登记的，须按照类别统计累计额度，并在附件中上传技术合同认定登记证明，文件名应为技术合同类型。未经认定登记的技术合同无效，登记证明中成果拥有方不在主要完成单位之列的不属于直接经济效益，以上两者均不得纳入数据统计。

提名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的，应在提供《经济效益证明》的同时提供具有资质的审计机构出具的经济效益审计报告。《审计报告》所审计的经济效益应对直接经济效益的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只对《经济效益证明》进行审计的《审计报告》无效，凡在《审计报告》中注明“只供奖励评审专用”等类似字样的《审计报告》无效。《审计报告》须为针对项目涉及内容的**专项**审计报告，应注明项目名称和主要完成单位，审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近3年项目取得的直接经济效益，审计结果须与提名书正文中使用的数据相一致，企业年度审计报告无效。

技术开发类项目，近三年中须至少有一年的年度利税超过50万元，附件中应提供足以证明达到该条件的经济效益证明材料。不以直接经济效益体现实施效果的（如部分土建、水利专业项目），应选择公益类。

公益类项目，可不填写直接经济效益。

**7、社会效益：**指提名项目在推动科学技术进步，保护自然资源或生态环境；提高国防能力；保障国家和社会安全；改善人民物质、文化、生活及健康水平等方面所起的作用。不超过800个汉字。

**四、主要技术支撑材料**

请按实际内容填写。在已获国家或省部级科学技术奖励的项目中已经作为技术支撑使用过的代表性论文、专著、知识产权和标准规范等材料，不得重复使用。须注意以下各类支撑材料的填报数量限制，超出数量的证明材料可作为“其他证明材料”在附件中提供，可在“项目详细内容”中引用，但不得作为“主要技术支撑材料”填报，不作为专家评审的主要参考依据，不可引用以支撑创新点和完成人技术贡献。

**1、代表性论文（专著）**

填写项目研究中发表的代表性论文或专著，数量不应超过8篇，按重要程度排序，代表性论文须上传全文、专著须上传封面、版权、作者、目录及其他必要页作为附件，上传文件名应为论文（专著）名称。“作者”、“通讯作者”、“第一作者”按原文语言填写；“国内作者”包括论文专著所有国内作者，须填写中文姓名。如项目无代表性论文和专著可直接跳过。

所有作者均不是项目主要完成人的论文（专著）不得作为技术支撑材料。代表性论文（专著）中包括未列入项目完成人的共同作者的，须征得共同作者的书面知情同意。

影响因子、他引次数来源须一致，并标注检索数据库。没有通讯作者概念的论文，相应栏目可不填写。

**2、主要他引论文**

提名科学技术进步奖的项目不应填写。

**3、知识产权和标准规范**

填写项目取得的已经批准或授权的主要知识产权（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计算机软件著作权、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植物新品种权）和标准规范等，数量不应超过10项，按重要程度排序。专利须上传说明书全文（含摘要页、权利要求书和说明书）、标准须上传标准全文，其他知识产权上传证书作为附件，上传文件名应为知识产权和标准规范的具体名称。未获得授权的专利不得作为主要技术支撑材料。如项目无知识产权和标准规范可直接跳过。

专利和标准依据表格要求逐项填写。计算机软件著作权授权号填写登记号，授权日期填写证书签发日期，权利人填写著作权人，发明人可不填；植物新品种权授权号填写品种权号，权利人填写品种权人，发明人填写培育人；集成电路布线图设计授权号填写布图设计登记号，授权日期填写颁证日期，发明人可不填。

发明人（包括培育人）或权利人均不是项目主要完成人（完成单位）的知识产权不得作为技术支撑材料。

处于不同办理状态（已申请/已授权）的知识产权视为同一知识产权，在国家或省部级科学技术奖获奖项目中使用过的不得再次使用。

所列知识产权由多人发明（培育）或权属共有的，须已征得所有未列入项目主要完成人或主要完成单位的知识产权权利人和发明人（包括培育人）的知情同意。

**4、曾获奖励情况**

填写国家、各地区、各部委、各行业协会等单位或组织设立的专业性或行业性奖励，以及由社会力量设立的科学技术奖励。已经获得国家或省部级科学技术奖的，除被列入推广项目外，不得再申报天津市科学技术奖。须上传所获奖励的证明材料作为附件，上传文件名应为获奖年度+奖励名称+获奖等级。

**五、主要完成人情况**

项目主要完成人应在主要技术支撑材料中有所体现，并按实际贡献大小排序，分别填写。成果登记不可单独作为证明材料支撑完成人贡献，不可用于约束完成人排序。

提名一等奖的项目主要完成人不得超过12人，二等奖项目不得超过8人，三等奖项目不得超过5人。

完成人参与项目的开始时间不应早于项目起始时间。

“主要技术贡献”填写完成人在本项目中所做主要工作，不超过300个汉字。**须通过系统选项明确在第几创新点中做出贡献以及是哪项主要技术支撑材料的第几完成人。**无法通过主要技术支撑材料证明贡献的完成人须在系统中勾选相应选项，并通过国家或省部级科技计划项目结项报告、科技成果鉴定等第三方评价证明材料佐证完成人所作贡献。

**六、主要完成单位情况**

项目主要完成单位必须在主要技术支撑材料中有所体现，应按完成单位贡献大小排序，分别填写。

主要完成单位须为独立法人单位，第一完成单位须在津注册登记。提名一等奖的项目主要完成单位不得超过7个，二等奖项目不得超过5个，三等奖项目不得超过3个。

完成单位录入的名称应与公章完全一致。经过更名、重组或企业化转制的单位应注意使用最新的单位名称。如证明材料中存在使用更名前单位名称的情况，应加以说明并在附件中提供管理部门出具的更名批准文件或相应材料。

 “技术开发和应用的主要贡献”填报内容不超过400个汉字。

**七、诚信承诺书**

项目第一完成人和第一完成单位须在诚信承诺书上签字盖章，就外籍完成人、项目知识产权归属、未列入主要完成人和主要完成单位的知情同意、主要技术支撑材料使用的合规性等方面做出相应承诺。

**八、提名意见**

分提名专家和提名机构、部门两个版本，分别由提名者填写，内容包括：根据项目创造性特点，科学技术水平和应用情况并参照相应奖种条件写明提名理由和结论性意见，提名专家签字，提名机构、部门由法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提名意见”填报内容不超过300个汉字。

**九、附件目录**

附件是提名项目的证明文件和辅助补充材料，须按要求提供必备附件，其中主要技术支撑材料的佐证材料在填写相关材料详细信息时提供，其他各类附件在填报系统中“上传附件”栏目选择附件类型并逐项上传，上传文件名应能体现附件内容。提名书纸质版的附件装订顺序须与附件目录保持严格一致。

科学技术进步奖主要附件内容和顺序：

①主要技术支撑材料：提名书“主要技术支撑材料”中填写的支撑材料须在此处按要求逐项上传相应佐证材料，不得遗漏。纸质版中论文只装订首页，专著只装订版权页，专利只装订说明书摘要页或证书，标准只装订首页和前言页，其他知识产权装订证书复印件；

②技术合同认定登记：“直接经济效益”部分填报的各类技术交易，须在此处提供技术合同认定登记证明作为附件，统计额度不得超出提供的附件范围，登记证明按照类别分别整理为一个附件上传；

③第三方评价证明材料：包括科技计划项目结项报告、成果鉴定、查新报告等第三方评价证明材料。电子版上传全文，纸质版只装订关键页（包括基本信息页、人员页、盖章页等）。

④应用和经济效益证明：客观证明材料上传全文，纸质版只装订首页、签字盖章等关键页；主观证明材料要求装订原件；

⑤经济效益审计报告：仅一等奖提名项目提供，上传审计报告全文；纸质版只装订首页、签字盖章等关键页；

⑥行政审批文件：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审批的相关行业（如新药、医疗器械、动植物新品种、农药、肥料、兽药、食品、通信设备、压力容器等），须提供国家有关部门出具的已获批一年以上的行政审批文件，如新药证书、医疗器械许可证等；

⑦外籍专家工作证明：主要完成人中包含外籍专家的，须提供外籍完成人在国内单位连续任职工作不少于3年，每年在华工作时间不少于6个月的聘用合同及其他必要材料，整理为一个文件上传，纸质版可只装订关键页（包括人员信息页、工作周期、盖章页等）。

⑧其他证明材料：其他提名单位认为有助于反映项目研究内容和研究水平或反映完成人所做贡献的证明材料。不得提供超出“主要技术支撑材料”范围的论文、专著和知识产权材料。电子版上传全文，纸质版可只装订关键页。

为便于排序，系统允许自由填写附件编号，须确保正式上报的附件编号从1开始，保持连续。各类附件应按上述规定的顺序排列，其中主要技术支撑材料内部可根据重要程度调整不同类型材料的附件顺序，但同类材料不得拆分。

医疗卫生项目中涉及到临床医疗技术的，需至少提供一份典型病例报告复印件，反映应用该技术治疗的效果。病例报告可作为“其他证明材料”提供。

上级部门领导讲话、贺信以及报纸、网站信息、个人信函等均视为无效证明，不得作为附件提供。

**天津市科技重大成就奖提名书**

（2020年度）

**一、候选人的基本情况**

**序号： 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民族** |  | **出生地** |  |
| **出生年月** |  | **党派名称** |  | **职务** |  | **学位** |  |
| **职称** |  | **职务** |  |
| **联系电话** |  | **电子****信箱** |  |
| **工作单位** |  |
| **单位地址** |  |
| **受****教****育****情****况** |  |

**天津市科学技术局制**

**二、候选人的工作简历**

|  |  |  |
| --- | --- | --- |
| **年 月至 年 月** | **工作单位** | **职务、职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三、候选人的主要学术兼职**

|  |  |  |
| --- | --- | --- |
| **起止年月** | **学术团体** | **职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四、候选人在期刊杂志的主要学术兼职**

|  |  |  |
| --- | --- | --- |
| **期刊名称**  | **职务** | **任职时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五、候选人的主要科学技术成就和贡献**

|  |
| --- |
|  |

**六、主要的科学发现、技术发明或技术创新要点**

|  |
| --- |
|  |

**七、候选人发表论文、专著及被引用情况**

|  |
| --- |
|  |

**八、候选人曾获科技奖励情况**

|  |  |  |  |
| --- | --- | --- | --- |
| **获奖时间** | **奖项名称** | **奖励等级及排名** | **授奖部门** |
| **国家级科技奖励**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省部级科技奖励（排名第一位的获奖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其他荣誉奖励** |
|  |  |  |
|  |  |  |
|  |  |  |
|  |  |  |
| 本表所填科技奖励及荣誉称号是指：1. 国务院设立的科技奖励；
2. 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或国务院有关部门、中国人民解放军设立的科技奖励；
3. 上述部门设立的其他与科技有关的奖励；
4. 经批准的社会力量设立的科技奖励；
5. 国外设立的面向世界的科技奖励。

  |

**九、候选人授权专利情况**

|  |
| --- |
|   |

**十、候选人主持的课题情况**

**主持完成的主要课题：**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课题来源** | **起止时间** | **经费金额 （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主持的在研课题：**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课题来源** | **起止时间** | **经费金额 （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十一、候选人作为大会主席近五年主办的学术会议情况**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会议名称** | **举办时间** | **举办地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十二、基层单位意见**

|  |
| --- |
|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十三、提名意见（适用于提名机构、部门）

|  |  |
| --- | --- |
| 提 名 者 |  |
| 通讯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联 系 人 |  | 联系电话 |  |
| 电子邮箱 |  | 传 真 |  |
| 提名意见： |
| **声明：**本单位遵守《天津市科学技术奖励办法》及其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承诺遵守评审工作纪律，所提供的提名材料真实有效，且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相应处理。如产生争议，保证积极调查处理。法人代表签名：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十三、提名意见（适用于提名专家，分别填写）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是否责任专家 |  | 证件号码 |  |
| 专家类型 | （院士或天津市科技重大成就奖获奖人） |
| 工作单位 |  |
| 职称 |  | 学科专业 |  |
| 联系电话 |  | 电子邮箱 |  |
| 通讯地址 |  |
| 提名意见： |
|  |
| **声明：**本人遵守《天津市科学技术奖励办法》及其实施细则，以及《2019年度天津市科学技术奖提名制实施方案》的有关规定，承诺遵守评审工作纪律，所提供的提名材料真实有效，且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本人已征求被提名者同意，本项目是本人本年度唯一提名项目；作为提名者，本人同意在项目公示时向社会公布；如产生争议，保证积极调查处理。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相应处理。  专家签名：  年 月 日 |

**科技重大成就奖**

天津市科技重大成就奖授予在当代科学技术前沿取得重大突破或者在科学技术发展中卓有建树的学者，以及在科学技术创新、科学技术成果转化和高技术产业化中，创造重大经济效益或者社会效益的科学技术工作者。

提名书附件证明材料应提供：

1.已获国家级科技奖励一、二等奖或天津市科技奖励一等奖的获奖证书复印件。

2.主持完成的科学研究或技术开发项目的结项报告书。

3.能够体现所取得的科技成果在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发挥作用的有效证明材料。需用经济效益说明的，应提供有资质的审计机构出具相应的财务审计报告。《审计报告》所审计的经济效益应对直接经济效益的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只对《经济效益证明》进行审计的《审计报告》无效。凡在《审计报告》中注明“只供奖励评审专用”等类似字样的《审计报告》无效。

**天津市国际科学技术合作奖提名书**

（2020年度）

**一、基本情况**

序号： 编号：

|  |  |  |
| --- | --- | --- |
| 被提名专家姓名（或组织名称） | 母语 |  |
| 中文 |  |
| 英文 |  |
| 出生年月 |  | 国籍 |  | 性 别 |  |
| 从事工作及专业 |  | 学 位 |  |
| 工作单位 | 中文 |  | 职 务 |  |
| 英文 |  | 职 称 |  |
| 通信地址 |  |
| 联系电话 |  | 传真 |  |
| 与国内合作的有关单位 |  |
| 联系人姓名 |  | 工作单位 |  |
| 通讯地址 |  | 联系电话 |  |

 天津市科学技术局制

**二、专家简历或组织简介（中、英文）**

|  |
| --- |
| （中文） |
| （英文） |

**三、对天津市发展科技事业主要贡献（中、英文）**

|  |
| --- |
| （中文） |
| （英文） |

十三、提名意见（适用于提名机构、部门）

|  |  |
| --- | --- |
| 提 名 者 |  |
| 通讯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联 系 人 |  | 联系电话 |  |
| 电子邮箱 |  | 传 真 |  |
| 提名意见： |
| **声明：**本单位遵守《天津市科学技术奖励办法》及其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承诺遵守评审工作纪律，所提供的提名材料真实有效，且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相应处理。如产生争议，保证积极调查处理。法人代表签名：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十三、提名意见（适用于提名专家，分别填写）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是否责任专家 |  | 证件号码 |  |
| 专家类型 | （院士或天津市科技重大成就奖获奖人） |
| 工作单位 |  |
| 职称 |  | 学科专业 |  |
| 联系电话 |  | 电子邮箱 |  |
| 通讯地址 |  |
| 提名意见： |
|  |
| **声明：**本人遵守《天津市科学技术奖励办法》及其实施细则，以及《2019年度天津市科学技术奖提名制实施方案》的有关规定，承诺遵守评审工作纪律，所提供的提名材料真实有效，且不存在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本人已征求被提名者同意，本项目是本人本年度唯一提名项目；作为提名者，本人同意在项目公示时向社会公布；如产生争议，保证积极调查处理。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相应处理。  专家签名：  年 月 日 |

**国际科学技术合作奖**

天津市国际科学技术合作奖授予对本市科学技术事业做出贡献的外国人或者外国组织。

一、填写说明

1.姓名：必须填写中文和英文姓名，非英语国家还应填写母语姓名，中、英文译名应用惯用译名

2.从事工作及专业：从事工作所属的行业、技术领域及专业，已离任的应填写离任前从事的工作及专业。

3.本国工作单位：已离任的应填写离任前工作单位，并注明已离任。

4.专家简历或组织简介：用中、英两种文字打印，可增加附页。

5.主要贡献：应详细写出被提名的专家或组织在同本市的公民和组织合作进行科学研究、技术开发；向本市公民和组织传授先进科学或技术、培养人才，促进国际的科学技术交流所做出的主要贡献。用中、英两种文字打印，可增加附页。

二、附件要求

提供的附件证明材料应能反映该个人或组织在本市科学技术领域所做出了显著贡献，并至少具备以下材料之一：

1.技术评价证明：指与中国公民或者组织进行合作研究、开发的相应证明，如：合作发表的论文、专著相关内容的复印件；合作发表的论文、专著被他人引用密切相关内容的复印件；发明专利权、计算机软件著作权、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权、植物新品种权的授权证书、权利要求说明书的复印件；技术鉴定证书、验收报告、技术标准采用证明、授权部门的检测报告及国家法律法规要求相关行业审批的批准文件等材料的复印件（如新药、医疗器械、动植物新品种、农药、化肥、兽药、食品、通信设备、压力容器、标准等项目的批准文件等）。

2.培训情况证明：向中国公民或者组织传授先进技术、培养人才的，应由接受培训的单位提供本单位受训科技人员情况的证明。

3.设备及应用证明：提供先进设备的，应由中方合作单位提供设备使用情况证明。

4.社会、经济效益证明：指中方合作单位在科研或推广应用先进技术的过程中，所取得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的证明。

5.其他证明：指有助于评价候选人或候选组织的其他证明材料。

6.候选人应提交近期标准照片和工作照片各1张。

补充说明

**关于外籍专家申报天津市科学技术奖的补充说明**

根据《关于深化科技奖励制度改革的方案》（国办函〔2017〕55号）和《天津市深化科技奖励制度改革方案》（津政办函〔2017〕92号）的要求，自2019年起天津市科学技术奖评审允许外籍专家作为完成人申报天津市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和科学技术进步奖。现就外籍专家申报相关奖励的提名要求补充说明如下：

一、本说明所指的外籍专家指不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但长期在中国国内的高等学校、科研院所、企事业单位任职并从事科研活动的研究人员。

二、尊重中国现行的方针政策，无违反中国法律法规的不良记录。

三、外籍专家应在科学发现、技术发明和促进科学技术进步等方面切实为促进天津市科学技术发展做出显著贡献。

四、包含外籍专家的参评项目在提名材料中应提供外籍专家在国内单位连续任职工作不少于3年，每年在华工作时间不少于6个月的聘用合同及其他必要证明材料。

五、提名材料中外籍专家所使用的相关科技创新成果应为外籍专家在国内工作单位所取得，知识产权应属中方所有或与中方共有，且不存在权属争议，共有知识产权成果作为技术支撑材料应事先征得所有共有单位和共有人的同意。外籍专家在国外取得的创新成果以及知识产权归属不明确的成果，不可作为技术支撑材料。

**天津市科学技术奖提名项目公示要求**

提名2020年度天津市科学技术奖的项目须在提名单位和每个主要完成单位进行公示，具体要求如下：

一、完成单位公示

项目在主要完成单位进行公示的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名称、提名奖项和等级、主要完成单位、主要完成人、提名者、项目简介、发现点/发明点/创新点、主要技术支撑材料等。

上述内容须与提名书中保持完全一致，不得隐瞒或公示虚假内容。异议反馈联系方式须真实有效，联系人一般应为完成单位科研主管部门的管理人员，与课题或课题组成员相关人员须回避。

二、提名单位公示

项目在提名单位进行公示的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名称、提名奖项和等级、主要完成单位、主要完成人、项目简介等。

提名单位须对所提名项目在各自完成单位的公示情况进行监督，对公示内容和公示处理结果进行审核，并据实填写公示情况说明。

三、公示地点和时间

公示须通过书面或网络方式进行公布。

公示时间不少于7个自然日，在完成单位和提名单位的公示可同时进行。如公示内容有异议，经核实处理后须再次公示无异议方可提名。

规范样式与模板

**2020年度天津市科学技术奖提名项目公示情况说明**

**（适用于单位提名）**

我单位提名 第一完成单位名称 完成的“ 项目名称 ”等 个项目参与2020年度天津市科学技术奖励评审，提名项目已分别在我单位和所有完成单位进行了公示。我单位已对所有公示内容和公示结果进行了审核，所涉异议均已处理完毕，现提交的提名项目均符合天津市科学技术奖的提名要求。

公示期内未收到异议/共收到针对 个项目的 件异议,异议处理情况如下：（分条详述异议项目、公示地点、异议内容和处理情况）

 提名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2020年度天津市科学技术奖提名项目公示情况说明**

**（适用于专家提名）**

本人提名 第一完成单位名称 完成的“ 项目名称 ”项目参与2020年度天津市科学技术奖励评审，提名项目已在所有完成单位进行了公示。本人已对所有公示内容和公示结果进行了审核，所涉异议均已处理完毕，现提交的提名项目均符合天津市科学技术奖的提名要求。

公示期内未收到异议/共收到针对 个项目的 件异议,异议处理情况如下：（分条详述异议项目、公示地点、异议内容和处理情况）

 （全部）提名人（签字）：

 年 月 日

**2020年度天津市科学技术奖提名项目汇总表**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邮箱：

|  |
| --- |
| 提名单位（盖章）： |
| 序号 | 项目名称（人选姓名） | 提名奖种奖级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020年度天津市科学技术奖提名材料自查表**

以下均为历年天津市科学技术奖申报材料中常出现的问题，请各单位在提名材料准备中和报送前严格自查，确保材料完整、正确。此表不须报送。

**项目单位自查：**

1、完成单位名称必须与所盖公章完全一致，没有错漏字；

2、完成人姓名没有错字，完成人签字为本人手签；

3、所有签字、盖章没有遗漏；

4、提名书水印清晰、完整，没有缺字；

5、外籍完成人参与项目有充分的工作证明材料；

6、一等奖涉及经济效益的项目有专项审计报告；

7、第三方出具的主观应用证明和经济效益证明为原件；

8、主观经济效益证明有主管会计师签字，加盖了财务专用章；

9、论文专利的附件名称为论文标题或专利名称；

10、提名书首页没有封面；

11、装订书钉妥善处理，末页装订牢固。

**提名单位自查：**

1、提名项目汇总表与报送项目名称、数量一致；

2、出具了公示情况说明。

**天津市科学技术奖提名专家账号申请表**

|  |  |  |  |
| --- | --- | --- | --- |
| 专家姓名 |  | 性别 |  |
| 出生年月 |  | 身份证号 |  |
| 工作单位 |  |
| 填报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 申请日期 |  | 电子邮箱 |  |
| 首选用户名 |  |  |  |
| 提名资质 | □中国科学院院士 | 学部 |  |
| □中国工程院院士 | 学部 |  |
| □国家自然科学奖第一完成人 | 获奖年度 |  |
| □国家技术发明奖第一完成人 | 获奖年度 |  |
|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第一完成人 | 获奖年度 |  |
| □天津市科技重大成就奖获奖者 | 获奖年度 |  |
| □天津市自然科学奖一、二等奖第一完成人 | 获奖年度 |  |
| □天津市技术发明奖一等奖第一完成人 | 获奖年度 |  |
| □天津市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第一完成人 | 获奖年度 |  |
| 提名奖项 | □自然科学奖 □技术发明奖 □科学技术进步奖 | 提名奖级 |  |
| 专家签字 |  |
| 填写说明：1、多位专家联合提名的，仅填写责任专家信息，联合提名专家信息在提名书中进行填报；2、具有多个不同提名资质的，请多选；同一提名资质曾多次获奖的，填写最近的获奖年度；3、首选用户名为专家期望使用的用户名，须符合《互联网用户账号名称管理规定》，系统管理员将优先分配此用户名，如已被占据，将自动分配其他用户名，不再提前告知。没有期望使用的用户名，可不填；4、本申请表须专家签字后将照片或扫描件发至KJJL@tj.gov.cn，账户创建结果将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表中填写的填报联系人邮箱；5、提名科技重大成就奖和国际科技合作奖直接按照提名书模板填写文档，无须申请系统账号。 |

**应用证明和经济效益证明参考格式**

**应用证明**

|  |  |
| --- | --- |
| 项 目 名 称 |  |
| 应 用 单 位 |  |
| 应用成果起止时间 |  |
| 单位地址与邮编 |  |
| 联系人与电话 |  |
| 整体技术的应用范围、数量、生产、应用、推广等效果情况以及产生的社会效益：、应用单位（公章）年 月 日 |

**经济效益证明**

|  |  |
| --- | --- |
| 项 目 名 称 |  |
| 应 用 单 位 |  |
| 应用成果起止时间 |  |
| 单位地址与邮编 |  |
| 联系人与电话 |  |
| **经 济 效 益** （单位：万元） |
| 年度 | 新增收入 | 新增利润 | 新增税收 | 创收外汇（万美元） | 节支总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详细说明：主管会计师签字： 应用单位财务专用章： 年 月 日（统计年度及科目可根据实际情况增减） |

**应用和经济效益证明**

|  |  |
| --- | --- |
| 项 目 名 称 |  |
| 应 用 单 位 |  |
| 应用成果起止时间 |  |
| 单位地址与邮编 |  |
| 联系人与电话 |  |
| **经 济 效 益** （单位：万元） |
| 年度 | 新增收入 | 新增利润 | 新增税收 | 创收外汇（万美元） | 节支总额 | 主管会计师签字：应用单位财务专用章：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整体技术的应用范围、数量、生产、应用、推广等效果情况以及产生的社会效益：应用单位（公章）年 月 日（统计年度及科目可根据实际情况增减） |

形式审查条件

**自然科学奖形式审查不合格的情况**

⒈不属于自然科学奖奖励范围的（不属于基础研究领域的）；

⒉第一完成单位非在津注册登记单位的；

⒊第一完成单位、第一完成人列入失信行为记录且被采取限制措施的；

⒋完成人学术贡献中标注的代表性论文第几作者与实际情况不符的；

⒌项目主要完成人不是代表性论文作者或主要完成单位不是代表性论文署名单位的；

⒍第一完成人是2019年度天津市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科学技术进步奖特等奖或一等奖第一完成人的；

⒎同年作为第一完成人提名项目超过2项的；

⒏详细内容中没有列出代表性论文和他引论文，提供的代表性论文中有论文公开发表时间晚于2019年6月30日的；

⒐未提供代表性论文全文复印件或无他人正面引用代表性论文数量证明的；

⒑代表性论文署名的第一单位不是国内单位的

⒒提供的主要技术支撑材料在天津市科学技术奖中使用过的；

⒓外籍完成人在华连续任职少于3年，每年在华工作时间少于6个月，或无法证明满足提名要求的；

⒔其它不符合《天津市科学技术奖励办法》等法规文件以及当年度提名工作通知要求的情况。

**技术发明奖形式审查不合格的情况**

⒈不属于技术发明奖奖励范围（如软科学等）；

⒉第一完成单位非在津注册登记单位的；

⒊第一完成单位、第一完成人列入失信行为记录且被采取限制措施的；

⒋主要完成单位未在主要技术支撑材料中体现的；

⒌完成人技术贡献中标注的主要技术支撑材料与实际情况不符的；

⒍第一完成人是2019年度天津市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科学技术进步奖特等奖或一等奖第一完成人；

⒎同年作为第一完成人提名项目超过2项的；

⒏提名项目主要技术内容实施应用晚于2019年6月30日的，房屋、桥梁、道路等土木工程专业项目或为该类项目配套开发的技术实施应用晚于2018年6月30日或出现相关安全事故的；

⒐按规定，对有行政审批要求的项目（如药品类、医疗器械类），未提供审批证明的；

⒑提名一等奖项目经济效益《审计报告》不符合要求的；

⒒提供的主要技术支撑材料在天津市科学技术奖中使用过的；

⒓外籍完成人在华连续任职少于3年，每年在华工作时间少于6个月，或无法证明满足提名要求的；

⒔其它不符合《天津市科学技术奖励办法》等法规文件以及当年度提名工作通知要求的情况。

**科学技术进步奖形式审查不合格的情况**

⒈不属于科学技术进步奖奖励范围（如软科学等）；

⒉第一完成单位非在津注册登记单位的；

⒊第一完成单位、第一完成人列入失信行为记录且被采取限制措施的；

⒋主要完成单位未在主要技术支撑材料中体现的；

⒌完成人技术贡献中标注的主要技术支撑材料与实际情况不符的；

⒍第一完成人是2019年度天津市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科学技术进步奖特等奖或一等奖第一完成人的；

⒎同年作为第一完成人提名项目超过2项的；

⒏提名项目主要技术内容实施应用或科普项目的科普著作出版时间晚于2019年6月30日的，房屋、桥梁、道路等土木工程专业项目或为该类项目配套开发的技术实施应用晚于2018年6月30日或出现相关安全事故的；

⒐按规定，对有行政审批要求的项目（如药品类、医疗器械类），未提供审批证明的；

⒑提名一等奖项目经济效益《审计报告》不符合要求的；

⒒开发类项目近三年年度利税均未达到50万元的；

⒓提供的主要技术支撑材料在天津市科学技术奖中使用过的；

⒔外籍完成人在华连续任职少于3年，每年在华工作时间少于6个月，或无法证明满足提名要求的；

⒕其它不符合《天津市科学技术奖励办法》等法规文件以及当年度提名工作通知要求的情况。

学科分组

**自然科学奖学科（专业）分组**

|  |  |  |
| --- | --- | --- |
| 学科分组 | 自然科学奖各学科组 | 学科名称与代码 |
| 101 | 数学与力学 | 110数学 | 11数学史、14数理逻辑与数学基础、17数论、21代数学、24代数几何学、27几何学、31拓扑学、34数学分析、37非标准分析、41函数论、44常微分方程、47偏微分方程、51动力系统、54积分方程、57泛函分析、61计算数学、64概率论、67数理统计学、71应用统计数学、74运筹学、77组合数学、81离散数学、84模糊数学。 |
| 130力学 | 10基础力学、15固体力学、20振动与波、25流体力学、30流变学、35爆炸力学、40物理力学、45统计力学。 |
| 102 | 物理与天文学 | 140物理学 | 10物理学史、15理论物理学、20声学、25热学、30光学、35电磁学、40无线电物理、45电子物理学、50凝聚态物理学（其他）、55等离子体物理学、60原子分子物理学、65原子核物理学、70高能物理学、75计算物理学。 |
| 160天文学 | 10天文学史、15天体力学、20天体物理学、30天体测量学、35射电天文学、40空间天文学、45天体演化学、50星系与宇宙学、55恒星与银河系、60太阳与太阳系、65天体生物学。 |
| 103 | 化学 | 150化学 | 10化学史、15无机化学、20有机化学、25分析化学、30物理化学、35化学物理学、40高分子物理、45高分子化学、50核化学。 |
| 530 | 11化学工程基础学科。 |
| 104 | 地球科学 | 170地球科学 | 10地球科学史、15大气科学、20固体地球物理学、25空间物理学、30地球化学、35大地测量学、40地图学、45地理学、50地质学、55水文学、60海洋科学。 |
| 160  | 25天体化学。 |
| 210  | 50土壤学。 |
| 610  | 10环境科学基础学科。 |
| 105 | 生物学 | 180生物学 | 11生物数学（包括生物统计等）、14生物物理学、17生物化学、21细胞生物学、24生理学、27发育生物学、31遗传学、34放射生物学、37分子生物学、41生物进化论、44生态学、47神经生物学、51植物学、54昆虫学、57动物学、61微生物学、64病毒学。 |
| 210  | 20农业基础科学、30农艺学、60植物保护。 |
| 220 | 10林业基础科学。 |
| 230  | 10畜牧、兽医科学基础学科。 |
| 240  | 10水产学基础学科。 |

**自然科学奖学科（专业）分组**

|  |  |  |
| --- | --- | --- |
| 学科分组 | 自然科学奖各学科组 | 学科名称与代码 |
| 106 | 基础医学 | 310基础医学 | 11医学生物化学、14人体解剖学、17医学细胞生物学、21人体生理学、24人体组织胚胎学、27医学遗传学、31放射医学、34人体免疫学、37医学寄生虫学、41医学微生物学（包括医学病毒学等）、44病理学、47药理学、51医学实验动物学、54医学心理学。 |
| 180 | 67人类学。 |
| 360 | 10中医学。 |
| 107 | 信息科学 | 120 | 10信息科学与系统科学基础学科、20系统学、30控制理论、40系统评估与可行性分析、50系统工程方法论。 |
| 510 | 10电子技术、20光电子学与激光技术、30半导体技术、40信息处理技术、80自动控制技术。 |
| 520 | 10计算机科学技术基础学科。 |
| 108 | 材料科学 | 430材料科学 | 10材料科学基础学科、15材料表面与界面（包括表面优化技术）、20材料失效与保护（包括材料腐蚀、磨损、老化、断裂及其控制等）、25材料检测与分析技术、30材料实验、35材料合成与加工工艺、40金属材料、45无机非金属材料。 |
| 140 | 5030凝聚态物理学（晶体学）。 |
| 109 | 工程技术科学 | 410 | 10工程数学、15工程控制论、20工程力学、25工程物理学、30工程地质学、35、工程水文学、40工程仿生学、60工程图学、65勘查技术。 |
| 440 | 35 采矿工程、4010选矿工程（选矿理论）。 |
| 450 | 10冶金物理化学、25冶金热能工程、35钢铁冶金、40有色金属冶金、45轧制。 |
| 460 | 10机械史、15机械学。 |
| 470 | 10工程热物理、20热工学、4011电气工程（电工学）。 |
| 560 | 10建筑史、15土木建筑工程基础学科。 |
| 570 | 10水利工程基础学科。 |

**技术发明和科学技术进步奖学科（专业）分组**

|  |  |  |
| --- | --- | --- |
| 学科分组 | 技术发明奖、科学技术进步奖各专业组 | 专 业 名 称 |
| 201 | 农业 | 作物育种技术、作物品种与种质资源、作物新品种、作物栽培技术与方法、作物耕作与有机农业、田间管理技术、园艺、土壤与肥料、植物保护技术、农业生物工程、农业工程、农业机械设备制造技术。 |
| 202 | 林业 | 林木育种技术、森林培育技术、防护林工程、林业生物工程、森林经营管理技术、森林保护技术、经济林作物、果树、园林、林业工程、林业工程机械设计与制造技术。 |
| 203 | 养殖业 | 家畜、家禽、家畜家禽饲养机械设计与制造技术、兽医学、水产品种选育技术、水产增殖技术、水产养殖技术、水产饲料技术、水产保护技术、养殖水体生态管理技术、水产病害防治技术、捕捞技术、水产品贮藏与加工、水产工程、水产资源、野生动物。 |
| 210 | 国土资源与利用 | 土地资源调查、海洋资源调查与观测、地质矿产普查、生态地理调查、区域自然地理调查。大地测量技术、摄影测量与遥感技术、地图制图技术、工程测量技术、海洋测绘技术。矿山地质技术、矿山测量技术、矿山工程设计、矿山地面工程、凿岩爆破工程、井巷工程、矿山压力与支护、采矿工程、选矿工程、采矿环境工程、尾矿综合利用工程、矿山安全技术、矿山工程机械设计与制造技术。石油天然气地质与勘探工程、钻井工程、油气田开发与开采工程、油气田建设工程、海洋石油天然气勘探与开发、海洋石油天然气田建设工程、石油天然气储存与运输工程、石油专用机械设备设计与制造技术。 |
| 211 | 轻工 | 轻工日用品制造技术、造纸技术、印刷、复印技术、毛皮与制革技术、鞋帽制作技术、乐器与舞台设备制造技术、轻工专用设备设计与制造技术、体育器具制造技术。食品科学技术基础学科、食品加工技术、食品包装与储藏技术、食品加工的副产品加工与利用、食品工业企业管理技术、食品机械设计与制造技术。 |
| 212 | 纺织 | 纺织科学技术基础学科、纺织材料、纤维加工技术、特种纺织纤维加工技术、纺织技术、染整技术、服装技术、纺织机械与设备设计与制造技术。 |
| 213 | 化工 | 化工分离技术、化工反应技术、化工过程控制与优化技术、化工传动量与传热技术、无机化工、石油炼制技术、天然气化工、煤化工、有机化工原料、合成树脂与塑料、化学纤维与合成纤维材料、橡胶技术、特种有机高分子材料、精细化学工程、专用化学产品制造技术、电化学工程、化工工艺专用设备设计和制造技术、化工装置防腐和安全技术、化工专用设备制造技术、化工机械制造及自动化技术。 |

**技术发明和科学技术进步奖学科（专业）分组**

|  |  |  |
| --- | --- | --- |
| 学科分组 | 技术发明奖、科学技术进步奖各专业组 | 专 业 名 称 |
| 214 | 无机非金属材料 | 无机非金属材料技术、无机非金属基复合材料、无机非金属材料制品制造技术、陶瓷、玻璃制品制造技术、石墨、炭素材料制品制造技术、人工晶体材料制品制造技术、其他非金属矿物材料制品制造技术、无机非金属制品专用设备制造技术。 |
| 215 | 金属材料 | 金属材料技术、金属基复合材料、金属腐蚀与防护技术、冶金原料与预处理技术、冶金技术、钢铁冶炼技术、有色金属冶炼技术、金属材料加工制造工艺、冶金工业专用工艺设备制造技术、冶金过程控制和自动化技术、冶金机械制造及自动化技术、冶金铸、轧机械设计与制造技术。 |
| 216 | 机械 | 机械设计、机械零件及传动技术、机械设备振动、噪声与寿命、机械制造工艺与设备、刀具技术、机床技术、机械制造自动化技术、流体传动与控制技术、射流控制技术、通用机械设备制造技术、通用机械零部件制造技术。 |
| 217 | 动力与电气 | 热工工程技术、动力机械工程、电气工程、发电及电站工程、输配电工程、电网及电力系统、独立电源技术（直接发电）、可再生能源利用、电工专用设备制造及自动化技术、矿山电气工程。 |
| 218 | 民用核技术 | 辐射物理与技术、核探测技术与核电子学、放射性计量学、核仪器仪表技术、核燃料与工艺技术、粒子加速器技术、裂变堆工程技术、核聚变工程技术、核动力工程技术、同位素技术、核安全技术、乏燃料后处理技术、辐射防护技术、核设施退役技术、放射性三废处理处置技术、放射化工。 |
| 219 | 电子与通讯、仪器仪表 | 电子技术、真空电子技术、电子元器件与新型电子元件、光电子技术、激光技术、半导体与集成电路技术、电子专用材料技术、信息处理技术、通信技术、邮政工程技术、广播电视工程技术、家用电子产品设计与制造技术、雷达工程、无线电导航技术、导航系统、电子与通信工业专用设备制造技术。仪器仪表技术、工业自动化仪表、电工仪器仪表、光学仪器、分析仪器与环境检测仪器、实验室仪器与真空仪器、试验机与无损探伤仪器、专用仪器仪表。 |
| 220 | 计算机与自动控制 | 人工智能技术、计算机系统结构技术、计算机软件技术、计算机工程、计算机应用技术。自动控制技术、自动化元件、部件技术、自动化系统、自动检测技术。 |
| 221 | 土木建筑 | 土木建筑工程勘测、土木工程结构技术、土木建筑结构、土木建筑工程规划与设计、土力学与地基基础工程、土木建筑工程施工、市政工程、城市给水工程、城市排水工程、民用建筑、工业建筑、农业建筑、地下建筑、建筑艺术与古建筑、土木工程机械设计与制造技术、交通运输建筑工程、工程地震技术。 |

**技术发明和科学技术进步奖学科（专业）分组**

|  |  |  |
| --- | --- | --- |
| 学科分组 | 技术发明奖、科学技术进步奖各专业组 | 专 业 名 称 |
| 222 | 水利 | 水利工程勘探与测量技术、水工材料、水工结构、水利工程施工、水处理技术、河流泥沙工程、海洋工程、环境水利、水利工程管理技术、防洪工程、水文技术、工程水文地质、水资源调查与开发。 |
| 223 | 交通运输 | 公路运输、公路工程机械设计与制造技术、铁路运输、城市交通运输、水路运输、港口机械设计与制造技术、船舶工程、船舶专用工艺设备、水下工程技术、机场及航空运输、交通运输系统工程、交通运输安全工程、交通运输设备的振动、噪声与寿命、航空器结构与设计、航空推进系统、飞行仪表、飞行器控制导航技术、航空器制造工艺、飞行器试验技术。 |
| 230 | 技术基础 | 标准化科学技术、计量科学技术；科学考古技术、博物馆学、文物保护技术；图书馆学与图书管理技术、文献学与文献管理技术、科学技术信息学、档案学与档案管理技术。 |
| 231 | 环境保护 | 环境学、环境工程、环境生态工程、废物处理与综合利用、环境保护机械设备设计与制造技术。 |
| 232 | 自然灾害监测预报 | 地震观测预报与防灾技术、火山观测预报、大气监测预报、应用气象技术。 |
| 233 | 医疗卫生 | 诊断学、治疗学、护理医学、内科、地方病、外科、妇产科、儿科、急诊医学、肿瘤医学、核医学、精神病与神经病、皮肤病与性病、耳鼻咽喉科、眼科、口腔科。营养学、毒理学、消毒学、流行病学、传染病预防、媒介生物控制学、环境医学、职业病学、地方病学、社会医学、卫生检验学、儿少卫生学、妇幼卫生学、劳动卫生学、放射卫生学、卫生工程学、计划生育学、医学统计学、保健医学。人类运动学、运动解剖学、运动生物力学、运动生理学、运动心理学、运动生物化学、体育保健学、运动营养学、运动训练学、动作技能学、体质测量与评价、体育电子学、兴奋剂检测技术。 |
| 234 | 中医中药 | 中医临床学、中医内科、中医外科、中医五官科、中医急症治疗、中医养生康复、民族医学、中西医结合、中医预防与卫生学。中药学、中药材、中药炮制、中药制剂、中药管理。 |
| 235 | 药物与生物医学工程 | 药物化学、天然药物化学、放射性药物、生物药物、微生物药物、基因药物、药剂学、药效学、医药工程、药物统计、药用生物工程。生物医学电子技术、临床工程、康复工程、生物医学测量技术、医疗卫生器械、制药器械、制药工业专用设备。 |